【专题二】犯罪构成

(2) 刑事责任能力

	法定情形	是否负刑责	从轻或减轻
精神	造成危害结果,经法定程序鉴定确认	不负	
病人	间歇性精神病人在精神正常时犯罪	应当负	
	尚未完全丧失辨认或者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精神病人犯罪		可以从轻或者减轻
醉酒的人犯罪			
<mark>又聋又哑</mark> 的人或者 <mark>盲人</mark> 犯罪			可以从轻、减轻或免
			除处罚

2. 单位犯罪主体

- (1)犯罪主体必须是公司、企业、事业单位、机关、团体。个人盗用单位名义实施犯罪,违法所得由实施犯 罪的个人私分的,不属于单位犯罪。
- (2) 主观方面必须有为本单位谋取非法利益的故意,由单位集体或者其负责人作出犯罪决定,并通过直接责 任人员加以实施。
- (3)必须限于《刑法》或其他法律的特别规定:只有特别规定可以由单位实施的犯罪,才能认定为单位犯罪。 单位犯罪的处罚原则为两罚制:对单位判处罚金,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判处刑罚。

(四)犯罪的主观方面

故	直接故意	行为人 <mark>明知</mark> 自己的行为会发生危害社会的结果,并且希望这种结果发生的心理态度			
意	间接故意	行为人明知自己的行为可能会发生危害社会的结果,并且 <mark>放任这种结果发生</mark> 的心理态度			
过	疏忽大意的	行为人 <mark>应当预见</mark> 自己的行为可能会发生危害社会的结果,因为 <mark>疏忽大意而没有预见</mark> ,以			
失	过失	致发生这种结果的心理态度			
	过于自信的	行为人已经预见到自己的行为可能会发生危害社会的结果,但是 <mark>轻信能够避免</mark> ,以致发			
	过失	生这种结果的心理态度			

【2019年真题•多选题】根据刑法理论,犯罪构成要件通常包括()。

A. 犯罪客体 B. 犯罪主体

C. 犯罪动机 D. 犯罪客观方面 E. 犯罪主观方面

【答案】ABDE

【解析】本题考核犯罪构成要件。犯罪的成立必须具备四个方面的构成要件,即犯罪客体、犯罪客观方面、 犯罪主体、犯罪主观方面。

【专题三】刑罚的种类

(一) 主刑(只能独立适用,不能附加适用)

种类	特征与刑期	
1. 管制	①不剥夺人身自由, 仍可留在原单位或居住地工作或劳动	
	②限制犯罪分子一定的人身自由	
	③具有一定期限。3个月以上2年以下,数罪并罚时不超过3年。判决前先行羁押的,羁押1	
	日折抵刑期 2 日	
	④管制依法由 <mark>社区进行矫正</mark>	
	禁止令	
	判处管制,可以根据犯罪情况,同时禁止犯罪分子在执行期间从事特定活动,进入特定区域、	
	场所,接触特定的人。	
	(1)禁止令由司法行政机关指导管理的社区矫正机构负责执行。人民检察院对社区矫正机构	
	执行禁止令的活动实行监督。	

	(2) 禁止令的期限	
	可以与管制执行期限相同,也可以短于管制执行的期限,但不得少于3个月。	
	判决执行以前先行羁押以致执行期限少于3个月的,禁止令的期限不受最短期限的限制。	
	(3) 违反禁止令的,由负责执行禁止令的社区矫正机构所在地的公安机关依照《治安管理处	
	罚法》的规定处罚。	
2. 拘役	期限为1个月以上6个月以下,数罪并罚时不能超过1年。判决前先行羁押的,羁押1日折抵	
	刑期1日。	
3. 有期徒	①适用范围最广的一种刑罚方法	
刑	②期限一般为6个月以上15年以下	
	③数罪并罚后,总和刑期不满 35 年的,最高不能超过 20 年;总和刑期在 35 年以上的,最高	
	不能超过 25 年。判决前先行羁押的,羁押 1 日折抵刑期 1 日	
4. 无期徒	①终身剥夺人身自由	
刑	②须与附加刑中的剥夺政治权利同时使用	
	③一般适用于严重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分子和故意杀人、放火、决水、爆炸、投毒、抢劫、强	
	奸、贩毒、走私、贪污、受贿等重大刑事犯罪分子	

5. 死刑

- (1) 不适用死刑的情况
- ①对犯罪时不满 18 岁的人和审判时怀孕的妇女,即使罪行极其严重,也不适用死刑。
- ②审判的时候已满75周岁的人,不适用死刑,但以特别残忍手段致人死亡的除外。
- ③死刑除依法由最高法院判决的以外,都应当报请最高法院核准。